证券代码:000561 证券简称:烽火电子 公告编号:2019-019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唐大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兰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文刚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2,603,038.23	176,634,664.37	-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945,115.85	-19,135,388.99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588,013.04	-20,893,697.37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6,086,092.93	-48,411,797.94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	-1.50%	增长了0.2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84,861,672.02	2,908,403,964.54	2.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56,715,302.98	1,373,816,032.93	-1.2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876.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6,386.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51,799.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0,469.7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8,171.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1,709.80	
合计	642,897.1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应当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59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陕西烽火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68%	252,085,786	0	-	-
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74%	77,037,508	0	-	-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其他	0.62%	3,165,300	0	-	-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33%	2,007,382	0	-	-
王筱泉	境内自然人	0.26%	1,600,200	0	-	-
诸米娜	境内自然人	0.26%	1,594,000	0	-	-
陕西电子信息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5%	1,500,000	0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国防军工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1%	1,289,446	0	-	-
傅振卿	境内自然人	0.21%	1,280,609	0	-	-
蔡丽霞	境内自然人	0.19%	1,177,000	0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陕西烽火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252,085,786	人民币普通股	252,085,786
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77,037,508	人民币普通股	77,037,508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3,165,300	人民币普通股	3,165,300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2,007,382	人民币普通股	2,007,382
王筱泉	1,600,2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200
诸米娜	1,59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4,000
陕西电子信息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国防军工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89,446	人民币普通股	1,289,446
傅振卿	1,280,609	人民币普通股	1,280,609
蔡丽霞	1,17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7,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股权东;陕西烽火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陕西电子信息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三者是“一致行动人”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所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变化	变动原因说明
预付款项	56,363,062.47	19,661,678.72	186.66%	主要系报告期预付供应商货款规模扩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5,669,339.46	10,747,599.97	45.79%	主要系报告期备用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0,531,189.10	11,730,725.70	160.27%	主要系报告期理财规模较上期末有较大幅度的扩大所致;
短期借款	3,000,000.00	8,000,000.00	-62.50%	主要系报告期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应交税费	2,902,823.27	7,196,816.53	-59.67%	主要系报告期期末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应交税费余额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129,280,000.00	79,280,000.00	63.07%	主要系报告期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2.利润表项目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变化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7,917,842.20	6,073,770.98	30.36%	主要系报告期薪酬费用和修理费用等较上期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19,060.52	1,352,727.55	-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的银行借款利息较上期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351,799.99	281,931.48	111.98%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的银行理财收益较上期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0	1,699,156.61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未有政府补助项目验收转增收益所致;
营业外收入	686,960.75	519,000.00	32.36%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较上期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106.01	25,763.87	-99.59%	主要系报告期固定资产处置净损益较上期减少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变化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86,092.93	-48,411,797.94	-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款较上期减少且支付货款较上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143,854.69	-154,432,407.14	-	主要系报告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支出较上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46,227.66	-923,890.74	-	主要系报告期发生银行借款较上期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9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03298	杭齿前进	240,240.00	公允价值计量	407,330.00	21,560.00	0.00	0.00	0.00	21,560.00	428,89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1318	中国平安	202,800.00	公允价值计量	673,200.00	252,000.00	0.00	0.00	0.00	252,000.00	925,2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1328	交通银行	86,900.00	公允价值计量	70,069.00	5,445.00	0.00	0.00	0.00	5,445.00	75,514.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1939	建设银行	190,5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91,100.00	17,400.00	0.00	0.00	0.00	17,400.00	208,5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1857	中国石油	167,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72,100.00	3,900.00	0.00	0.00	0.00	3,900.00	76,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7,820.00	--	3,140.00	0.00	0.00	4,680.00	18,266.28	10,446.28	0.00	--	--
合计			896,260.00	--	1,416,939.00	300,305.00	0.00	4,680.00	18,266.28	310,751.28	1,714,094.00	--	--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花花园支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312.34	2019年01月16日	2019年02月28日	0	312.34	312.34	0	0	0.00%	-0.20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花支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312.89	2019年01月16日	2019年03月25日	0	312.89	312.89	0	0	0.00%	-0.89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花支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646.00	2019年01月18日	2019年03月22日	0	646.00	646.00	0	0	0.00%	0.12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花支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145.92	2019年01月25日	2019年02月20日	0	145.92	145.92	0	0	0.00%	-0.09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花支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243.49	2019年01月25日	2019年03月22日	0	243.49	243.49	0	0	0.00%	5.53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花支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386.27	2019年02月27日	2019年03月27日	0	386.27	386.27	0	0	0.00%	3.74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花支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387.23	2019年02月27日	2019年04月26日	0	387.23	0	0	387.23	0.14%	0.00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花支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143.20	2019年03月07日	2019年04月25日	0	143.20	0	0	143.20	0.05%	0.00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花支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143.30	2019年03月07日	2019年05月27日	0	143.30	0	0	143.30	0.05%	0.00
合计				2,720.64	--	--	0	2,720.64	2,046.91	0	673.73	0.24%	8.21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公司所进行的衍生品投资为控股子公司广之旅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其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任何直接或间接来自募集资金的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8年06月30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广之旅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能有效控制汇率波动对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但也可能存在如下风险：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售汇业务存在可能亏损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造成汇兑损失。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结售汇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3.收付款风险风险：广之旅根据预售门票和采购计划作出远期结售汇业务，客户或供应商可能会调整订单，造成收付款规模不准，导致交割风险。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1.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之旅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经遵循以锁定汇率风险目的进行套期保值的原则，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2.公司制定了《远期结售汇业务管理制度》，对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审批权限、操作原则、内部程序、具体操作流程、信息披露规范、风险报告及风险处置程序、信息披露和档案保管等做出了明确规定。3.公司（含子公司）的财务部门是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具体实施操作部门；公司（含子公司）是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需求部门；公司（含子公司）审计部门与纪检部门负责审查和监督外汇远期结售汇交易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包括资金使用情况、最终情况、制度执行情况等。4.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之旅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密切跟踪经营策略，避免因疲软或“无胜负”。5.为防止对汇交易延期交割，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之旅在严格按照内部控制计划、控制外汇资金总量及结售汇时间，并就远期结售汇业务锁定金额和时间原则上应与外币资金到期金额相对应相匹配，同时将高度重视外币应收账款管理，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广之旅的内审部门将定期对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并按规定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确认计量，公允价值基本按照银行定价服务机构等提供或获得的价格确定，每月均进行公允价值计量与确认。已投资产品公允价值变动主要是汇率变动差异所致。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召开董事会九届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按照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按照上述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自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及相关规定。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目的是为了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的不良影响。同时，根据相关制度规定，完善了相关业务审批流程，制定了合理的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因此，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且制定了相应的远期结售汇业务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1月1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5日在互动易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9年02月2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在互动易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9年02月2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日在互动易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董事长:唐大楷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61 证券简称:烽火电子 公告编号:2019-016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4月29日，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对5名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6.775万股进行回购注销，本事项涉及减少注册资本，同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1.2017年4月1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监事会对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及财务顾问对此发表了相关意见。

2.2017年5月26日，公司收到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陕国资分配发【2017】134号)，原则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2017年8月1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监事会对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及财务顾问对此发表了相关意见。

4.2017年8月26日，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及公示情况出具核查意见，即《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5.2017年9月4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自查报告进行公告。

6.2017年9月1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相关事宜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宜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及财务顾问对此发表了相关意见。

7.2017年9月28日，公司公告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7年9月29日。

8.2018年1月19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

9.2018年7月1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相关事宜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宜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及财务顾问对此发表了相关意见。

10.2018年8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

11.2019年4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

二、关于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及价格

1.回购原因与数量

激励对象宋晓辉、赵小荣、赵万年、李静、王莹5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上述5人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董事会同意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宋晓辉、赵小荣、赵万年、李静、王莹5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6.775万股。

2.回购价格和回购资金来源

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的，其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和市场价分别孰低值回购，根据该计划需对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的应予以调整。由于公司实施以上限制性股票期间未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等调整事项，所以本次回购价格按照其本人离职被批准当日的公司股票市场价与授予价格孰低值确定。公司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事项支付的回购价款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预计本次注销/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至604,624,571股，公司股本结构预计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回购股份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700,457	1.77%	-67,750		10,632,707	1.76%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1,800,000	0.30%	0		1,800,000	0.30%
3.其他内资持股	8,900,457	1.47%	-67,750		8,832,707	1.4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6,000	0.01%	0		36,000	0.01%
境内自然人持股	8,864,457	1.47%	-67,750		8,796,707	1.46%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93,991,864	98.23%	0		593,991,864	98.24%
1.人民币普通股	593,991,864	98.23%	0		593,991,864	98.2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604,692,321	100.00%	-67,750		604,624,571	100.00%

四、股权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最大价值。

五、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行为及回购价格，符合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权激励业务问答第3号——股权激励与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六、监事会核查意见

监事会对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及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审核。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宋晓辉、赵小荣、赵万年、李静、王莹5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根据《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将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775万股进行回购注销。董事会本次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七、律师的法律意见

北京观韬(西安)律师事务所对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关于本次回购注销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4.北京观韬(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561 证券简称:烽火电子 公告编号:2019-017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03)。

2019年4月29日，公司控股股东陕西烽火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火集团”)提议公司将4月2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作为临时议案增加到2018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相关会议决议公告详见4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经核查，烽火集团持有公司41.68%的股份，其提案内容未超出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且提案程序亦符合《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拟于2019年5月13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议案外，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刊登的《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列明的其他事项不变，现对该通知进行补充更新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2019年4月10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决定于2019年5月13日召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

3.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13日(星期一)14:00时。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3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2日15:00至2019年5月1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6日

7. 出席对象:

(1)凡是2019年5月6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公司应在股权登记日后3日内刊登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提示性公告。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陕西省宝鸡市渭滨区清姜路烽火宾馆5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审议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审议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审议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6.审议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9.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1.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2.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除上述提案外，还将听取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除第7、9、10项为普通表决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方为通过，第7、9、10项为特别表决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为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根据相关规定，上述第11项、第12项议案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提案1、2、3、5、6、7、8、11、12项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9、10项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4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9年4月1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以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00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3.00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00	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
6.00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修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9.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
10.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1.00	审议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6人
11.01	选举唐大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11.02	选举宋 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11.03	选举谭跃成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11.04	选举李炯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11.05	选举赵兰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11.06	选举赵 群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12.00	审议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3人
12.01	选举杨秀云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2	选举张俊隆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3	选举葛少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0	审议关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3人
13.01	选举张 燕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3.02	选举张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3.03	选举王耀凯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填表说明: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前方的方框中打“√”为准，每一提案现选一项，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其他符号、同时填多项或不填的视同弃权统计。

2.第11、12、13项采用累计投票制，请在表决意见的相关栏中填写票数，票数总和不超过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与应选人数的乘积

委托人股东账号:持股数:股

委托人姓名(签章): 委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期限:委托日期:2019年 月 日

受托人姓名: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附件2: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及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卡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电子邮箱	
邮 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注:如非本人参会，须在备注中注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

2019年5月12日17时之前传真或送达至陕西省宝鸡市渭滨区清姜路72号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721006)。

传真:0917-3625666

证券代码:000561 证券简称:烽火电子 公告编号:2019-015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25日发出通知，2019年4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